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经征得全体董事同意，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补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并由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泰电子”）、成都家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易通”）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信贷业务并由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信贷业务额度包含在公司 2016 年度的 20 亿元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以内，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向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2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授信种类：综合授信（3 年期中期流贷）；

授信金额：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120,000,000.00）；

授信期限：3 年；

保证方式：公司以位于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 42 号，评估价为人民币 25,159.87 万元的 1 栋工业性科研用房产（权属证明编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354666 号）做抵押，并

由公司控股股东补建先生为本次授信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补建先生不收取担保手续费等任何费用。抵押金额和期限以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准。

2、三泰电子向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信贷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授信种类：综合授信（1年期短期流贷）；

授信金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

授信期限：1年；

保证方式：由本公司向三泰电子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公司不收取担保手续费等任何费用。

3、家易通向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信贷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授信种类：综合授信（1年期短期流贷）；

授信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

授信期限：1年；

保证方式：由本公司向家易通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公司不收取担保手续费等任何费用。

上述信贷业务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上述相应授信期限且所有贷款偿还之日止有效，除非额外需求。针对上述三项信贷业务，公司将不再出具单笔融资业务申请的董事会决议及单笔融资担保业务的董事会决议。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补建为有权签字人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本次申请信贷业务并提供担保具体情况详见2016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并由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